

信息详情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安北城罚决字〔2025〕第 33044 号	处罚名称	安阳拓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关分公司未按照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一案	处罚类别	罚款
违法事实	经调查，该项目位于北关区北辰大道东段（东漳涧村东），2022 年 11 月 1 日开始施工，2023 年 8 月 31 日竣工并投入使用，建筑面积为 38180.99 平方米，合同价款为 7327.3 万元。该建设项目学生餐厅在搭建高度 14.4m 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时，未针对专项施工方案召开专家论证会，且已施工完毕，造成了既定违法事实。	处罚依据	依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第三十四条第一项	行政相对人名称	郭泽杰
行政相对人类别	自然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		事业单位证书号	
社会组织登记证号		法定代表人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违法行为类型	严重	处罚内容	对河南乾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项目负责人郭泽杰作出罚款人民币肆仟玖佰元整（¥4900）的行政处罚决定。
罚款金额（万元）	0.49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万元）		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	
处罚决定日期	2026-03-17	处罚有效期	2026-04-01	公示截止期	2029-03-17
处罚机关	安阳市北关区城市管理局（安阳市北关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50300559045X7	数据来源单位	安阳市北关区城市管理局（安阳市北关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50300559045X7	备注		公开范围	1